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的权益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(以下简称"本次发行")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 2025 年 10 月 7 日行使完毕。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270 万股,并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完成股份登记,导致深圳市稳正景明创业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稳正景明")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从 6.84%减少至 6.59%,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稳正长泽创业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长泽创投")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从 3.44%减少至 3.32%。本次新发行股份导致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稳正景明及其一致行动人长泽创投持有的股份比例从 10.28%减少至 9.91%,权益变动触及跨越 5%的整数倍的情形,并且权益变动触及 1%的整数倍的情形。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(一)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1. 基本情况

冷自祉 最以及	名称	持股变动时间	
信息披露义务	深圳市稳正景明创业投资企业	2025年10月13日	
, ,	(有限合伙)		
股票简称	三协电机	股票代码	920100
变动类型	増加□ 减少 √	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	是□ 否↓

		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	
		一致行动人	
信息披露义务	名称	持股变动时间	
	深圳市稳正长泽创业投资企业	2025年10月13日	
人	(有限合伙)		
股票简称	三协电机	股票代码	920100
	增加□ 减少 √	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	
变动类型		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	是□ 否↓
		一致行动人	

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减少股数(股)	减少比例
深圳市稳正景明创业投		0	O 050
资企业 (有限合伙)	因公司超额配售选择	Ü	0. 25%
深圳市稳正长泽创业投	权行使,被动稀释	0	0.100
资企业 (有限合伙)		Ü	0.12%
合计		0	0. 37%

(二)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,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股东名称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		(%)		(%)
深圳市稳正景明创业	4, 866, 965	6. 84	4, 866, 965	6 . 59
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	4, 600, 900	0.84	4, 800, 905	0. 59
深圳市稳正长泽创业	2, 447, 035	3. 44	9 447 025	3. 32
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	2, 447, 033	3. 44	2, 447, 035	3. 32
合计	7, 314, 000	10. 28	7, 314, 000	9. 91
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有限售条件股份	7, 314, 000	10. 28	7, 314, 000	9. 91

二、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

本次变动是否与已作出的承诺或已披露的增持/减持计划存在差异	是□ 否↓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	日口 不 /
规和证监会、北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□ 否√

三、所涉后续事项

- (一)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,不会对 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;
- (二)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、要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;
- (三)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相关情况,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结果公告》
- 2、《增发登记确认书》

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4 日